

## 第四章 研究結果

依據本研究之研究架構、目的，將所蒐集到的資料整理、分析後，在本章中將主要的統計結果分為五節加以說明，第一節為研究對象背景因素之現況；第二節為研究對象飲酒行為之現況；第三節為研究對象工作場所飲酒文化、同事支持、飲酒知識及飲酒經驗之現況；第四節為背景因素、工作場所飲酒文化、同事支持、飲酒知識及飲酒經驗與飲酒行為之關係；第五節為以背景因素、工作場所飲酒文化、同事支持、飲酒知識及飲酒經驗預測飲酒行為。

### 第一節 研究對象背景因素之現況

本節以描述性統計探討研究對象各背景因素之分佈情形，變項包括有性別、年齡、籍貫、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工作職位、工作年資、平均月收入及家族飲酒史，分佈情形如表 4-1-1 所示。

#### 一、性別

研究對象中以男性佔大多數，有 138 人（85.2%），女性有 23 人（14.2%），另有 1 位受試者之性別不詳（0.6%）。

#### 二、年齡

研究對象之年齡分佈介於 18.6 歲至 64 歲之間，平均年齡為 38.2 歲。其中以 30 歲以上未滿 40 歲者居多有 85 人（52.5%），其次為 40 歲以上未滿 50 歲有 34 人（21.0%），以未滿 20 歲為最少，僅有 1 人

(0.6%)。

### 三、種族

研究對象中以本省閩南人爲最多有 122 人 (75.3%)，其次爲其他省籍有 14 人 (8.6%)、原住民有 12 人 (7.4%)、本省客家人有 10 人 (6.2%)，以外籍人士所佔人數最少有 2 人 (1.2%)。

### 四、教育程度

研究對象之教育程度分佈，以高中(職、工)畢業所佔人數最多，共計 76 人 (46.9%)，其次爲專科、大學(含技術學院)畢業有 42 人 (25.9%)，以碩士及以上畢業最少有 2 人 (1.2%)。

### 五、婚姻狀況

研究對象中有 116 人 (71.6%) 婚姻狀況爲已婚佔最多數，其次爲未婚有 37 人 (22.8%)、離婚或分居有 4 人 (2.5%)、喪偶有 2 人 (1.2%)。

### 六、工作職位

研究對象之工作職位分佈，以基層工作人員 71 人 (43.8%) 爲最多，基層行政人員 24 人 (14.8%) 及專業人員 24 人 (14.8%) 次之，以高級主管及決策階層所佔人數最少，各有 4 人 (2.5%)。

## 七、工作年資

研究對象之工作年資分佈介於 1 個月至 30 年之間，平均工作年資為 5.4 年。其中以 1 年以上未滿 5 年者居多有 87 人 (53.7%)，其次為 5 年以上未滿 10 年有 23 人 (14.2%)，以 20 年以上為最少，有 5 人 (3.1%)。

## 八、薪資收入

研究對象之平均月收入以 2 萬元以上不到 4 萬元佔最多，有 71 人 (43.8%)，其次為 4 萬元以上不不到 6 萬元有 64 人 (39.5%)，以 8 萬元以上不到 10 萬元以及 10 萬元以上為最少，各有 1 人 (0.6%)。

## 九、家族飲酒史

研究對象之一等親中無經常飲酒者有 110 人 (67.9%)，有經常飲酒者有 45 人 (27.8%)。

整體而言，研究對象中以男性 (85.2%)、本省閩南人 (75.3%)、已婚 (71.6%)、無家族飲酒史者 (67.9%) 佔大多數，教育程度以高中 (職、工) 畢業所佔人數最多 (46.9%)，工作職位以基層工作人員佔最多 (43.8%)，平均月收入則以 2 萬元以上不到 4 萬元佔最多 (43.8%)，平均年齡為 38.2 歲，平均工作年資為 5.4 年。

表 4-1-1 研究對象各背景因素之分佈情形

變項名稱	樣本數	百分比 (%)	平均數 (標準差)
性別			
男	138	85.2	
女	23	14.2	
未答	1	0.6	
年齡			38.2 (8.48)
未滿 20 歲	1	0.6	
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	19	11.7	
30 歲以上未滿 40 歲	85	52.5	
40 歲以上未滿 50 歲	34	21.0	
50 歲以上未滿 60 歲	15	9.3	
60 歲以上	3	1.9	
未答	5	3.1	
種族			
本省閩南人	122	75.3	
本省客家人	10	6.2	
其他省籍	14	8.6	
原住民	12	7.4	
外籍人士	2	1.2	
未答	2	1.2	
教育程度			
小學畢業及識字	8	4.9	
國(初)中畢業	33	20.4	
高中(職、工)畢業	76	46.9	
專科、大學(含技術學院)畢業	42	25.9	
碩士及以上畢業	2	1.2	
未答	1	0.6	
婚姻狀況			
未婚	37	22.8	
已婚	116	71.6	
離婚或分居	4	2.5	
喪偶	2	1.2	
未答	3	1.9	

表 4-1-1 研究對象各背景因素之分佈情形 (續)

變項名稱	樣本數	百分比 (%)	平均數 (標準差)
工作職位			
基層工作人員	71	43.8	
基層行政人員	24	14.8	
專業人員	24	14.8	
基層主管	14	8.6	
中級主管	16	9.9	
高級主管	4	2.5	
決策階層	4	2.5	
未答	5	3.1	
工作年資			5.39 (5.53)
未滿 1 年	11	6.8	
1 年以上未滿 5 年	87	53.7	
5 年以上未滿 10 年	23	14.2	
10 年以上未滿 15 年	18	11.1	
15 年以上未滿 20 年	6	3.7	
20 年以上	5	3.1	
未答	12	7.4	
平均月收入			
少於 2 萬元	4	2.5	
2 萬元以上不到 4 萬元	71	43.8	
4 萬元以上不到 6 萬元	64	39.5	
6 萬元以上不到 8 萬元	15	9.3	
8 萬元以上不到 10 萬元	1	0.6	
10 萬元以上	1	0.6	
未答	6	3.7	
家族飲酒史			
有	45	27.8	
無	110	67.9	
未答	7	4.3	

## 第二節 研究對象飲酒行為之現況

本節探討研究對象飲酒行為之現況，依據飲酒頻率、飲酒種類與飲酒量等三項分別討論，結果分述如下：

### 一、飲酒頻率

在 161 位研究對象中，過去在上班時間內喝過酒者有 114 人，佔 70.4%，而過去在上班時間內未曾喝過酒者有 47 人，佔 29%，由表 4-2-1 得知有飲酒者中偶爾喝酒（一個禮拜不到 1 天喝）者有 43 人（26.5%）、有時喝（一個禮拜有 1-3 天喝）者有 7 人（22.8%）、經常喝（一個禮拜有 4-6 天喝）者有 21 人（13%）、天天喝者有 13 人（8%），可見七成以上的受試對象曾在上班時間內飲酒。

表 4-2-1 研究對象飲酒頻率之分佈情形

變項名稱	樣本數	百分比 (%)
飲酒頻率		
從不喝	47	29.0
偶爾喝（一個禮拜不到 1 天喝）	43	26.5
有時喝（一個禮拜有 1-3 天喝）	37	22.8
經常喝（一個禮拜有 4-6 天喝）	21	13.0
天天喝	13	8.0
未答	1	0.6

### 二、飲酒種類

由過去一星期飲酒情形來看，表 4-2-2 顯示 115 位曾於上班時間內飲酒之受試對象中，最常飲用之酒類為罐裝啤酒有 68 人（59.1%），

其次為保力達 B 有 47 人（40.2%）與維士比有 41 人（35.7%）。

表 4-2-2 研究對象飲酒種類之分佈情形

題項內容	樣本數	頻率選項（%）		
		有	無	未答
罐裝啤酒	115	68（59.1）	45（39.1）	2（1.7）
瓶裝啤酒	115	20（17.4）	93（80.9）	2（1.7）
維士比	115	41（35.7）	72（62.6）	2（1.7）
保力達 B	115	47（40.2）	66（57.4）	2（1.7）
米酒	115	6（5.2）	107（93.0）	2（1.7）
金門高粱酒	115	24（20.9）	89（77.4）	2（1.7）
玉山高粱酒	115	6（5.2）	107（93.0）	2（1.7）
其他酒類	115	4（3.5）	109（94.8）	2（1.7）

### 三、飲酒量

本研究對飲酒量之定義為飲用的酒精克數。由表 4-2-3 得知 115 位曾於上班時間內飲酒的受試對象在過去一星期中平均飲酒量為 356.58 克。

根據國家衛生研究院之建議，成人每日飲酒量不應超過 20 克，換算成一星期為每週不超過 140 克（戚繼玲，2005），故以 140 克作為切分並分類飲酒量之依據，表 4-2-3 顯示研究對象中一星期飲酒量為 140 克以上者有 64 人（55.7%），未滿 140 克者有 49 人（42.6%），可見有將近六成的受試對象之飲酒量超過國家衛生研究院的建議量。其中有 4.3% 的受試對象一星期之飲酒量超過建議量之五倍，有 3.5% 的受試對象超過十倍。而且這只是上班時間內的飲酒量，若其下班後也飲酒，則總飲酒量將更為超過。

表 4-2-3 研究對象飲酒量之分佈情形

變項名稱	樣本數	百分比 (%)	平均數 (標準差)
每週飲酒量			356.58 (961.59)
未滿 140 克	49	42.6	
140 克以上未滿 280 克	29	25.2	
280 克以上未滿 420 克	12	10.4	
420 克以上未滿 560 克	11	9.6	
560 克以上未滿 700 克	3	2.6	
700 克以上未滿 1400 克	5	4.3	
1400 克以上	4	3.5	
未答	2	1.7	

### 第三節 研究對象工作場所飲酒文化、同事支持、飲酒知識及飲酒經驗之現況

本節探討影響營造業員工飲酒行為的因素之現況，依據工作場所飲酒文化、同事支持、飲酒知識及飲酒經驗等四個部分分別討論，結果分述如下：

#### 一、工作場所飲酒文化

以工作場所飲酒文化平均值進行描述比較分析，分為「工作場所內飲酒之次文化」和「公司對員工飲酒之規範」兩變項進行探討。

##### (一) 工作場所內飲酒之次文化

利用 17 題的飲酒次文化四分量表測量，可由每題之得分高低的結果來得知研究對象所感受到工作場所內鼓勵飲酒行為之飲酒次文化主要為哪些，共分三個面向探討，分別為「對上班時間內飲酒的看法」、「員工於上班時間內飲酒的情形」以及「與飲酒有關的族群比率」。由表 4-3-1 可知，受試對象在「對上班時間內飲酒看法」面向的訊息中，有 66.9%的受試對象同意和非常同意「和客戶應酬喝酒可以對業務拓展有幫助」（平均值 2.79）為最多，其次有 62.4%的受試對象同意和非常同意「工作時和同事一起喝酒可以增進彼此感情」（平均值 2.64），其餘題項之同意率皆在 50%以下，以「工作時女同事能和大家一起喝酒就更能被大家接受」（平均值 1.98）同意程度最低，

僅有 19.5%的受試對象同意和非常同意。

表 4-3-1 工作場所內飲酒次文化之分佈情形（一）

題項內容	樣本數	平均值	標準差	頻率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同意	非常同意
對上班時間內飲酒的看法	156	25.05	8.35				
1. 工作時和同事一起喝酒可以增進彼此感情。	162	2.64	.76	8.0	29.6	53.1	9.3
2. 工作時和同事一起喝酒可以交換彼此工作心得，討論工作問題，讓工作可以順利進行。	162	2.60	.81	10.5	29.0	50.0	10.5
3. 和客戶應酬喝酒可以對業務拓展有幫助。	160	2.79	.71	2.5	30.6	52.5	14.4
4. 下屬在工作時不常和主管喝酒會失去很多升遷機會。	160	2.14	.65	12.5	63.1	21.9	2.5
5. 主管在工作時不常與下屬喝酒會失去很多重要消息。	161	2.23	.70	11.8	57.1	27.3	3.7
6. 工作時女同事能和大家一起喝酒就更能被大家接受。	159	1.98	.66	22.0	58.5	18.9	0.6
7. 工作時喝酒可以顧筋骨、強身。	160	1.96	.75	27.5	51.3	18.8	2.5
8. 工作時喝酒可以使我減輕工作壓力。	161	2.24	.79	18.6	41.6	36.6	3.1
9. 工作時喝酒可以讓我放鬆身體。	160	2.23	.77	17.5	45.0	34.4	3.1
10. 工作時喝酒可以使我消除疲勞、提振精神。	161	2.17	.78	21.1	42.2	34.8	1.9
11. 工作時喝酒可以使我更有信心完成工作。	160	2.07	.72	20.0	55.0	22.5	2.5

由表 4-3-2 可知，在「員工於上班時間內飲酒的情形」面向中，以「有人在和客戶應酬時喝酒(平均值 2.49)」的頻率為最高，有 45.1% 的受試對象認為工作場所中總是或經常有這種情形，以「有人在工作當中喝酒(平均值 1.99)」的頻率為最低，只有 16.7% 的受試對象認為工作場所中總是或經常有這種情形。

由表 4-3-3 可知，在「與飲酒有關的族群比率」中，有 76.2% 的受試對象認為其工作場所中「經常和我一起工作的同事中男性所佔的比率(平均值 3.00)」是超過一半的，而僅有 32.1% 的受試對象認為「經常和我一起工作的同事中在上班時間內有喝酒習慣者的比率(平均值 2.11)」是多於一半的。

若以各面向之平均得分來看，「對上班時間內飲酒看法」之平均得分為 25.05 分(總分為 44 分)，「員工於上班時間內飲酒的情形」之平均得分為 8.71 分(總分為 16 分)，「與飲酒有關的族群比率」之平均得分為 5.11 分(總分為 8 分)。可見平均而言，受試對象認為存在於其工作場所內飲酒之次文化是傾向較鼓勵其飲酒行為的。

表 4-3-2 工作場所內飲酒次文化之分佈情形（二）

題項內容	樣本數	平均值	標準差	頻率選項（%）			
				從不	有時	經常	總是
員工於上班時間內飲酒的情形	159	8.71	2.53				
12. 有人在工作當中喝酒。	161	1.99	.70	21.1	62.1	13.0	3.7
13. 有人在午餐時間喝酒。	160	2.03	.74	21.9	57.5	16.9	3.8
14. 有人在工作休息時間喝酒。	161	2.18	.79	18.0	51.6	24.8	5.6
15. 有人在和客戶應酬時喝酒。	162	2.49	.85	9.9	45.1	31.5	13.6

表 4-3-3 工作場所內飲酒次文化之分佈情形（三）

題項內容	樣本數	平均值	標準差	頻率選項（%）			
				幾乎沒有	少於一半	超過一半	幾乎全部
與飲酒有關的族群比率	160	5.11	1.53				
16. 經常和我一起工作的同事中 在上班時間內有喝酒習慣者 的比率約？	162	2.11	.89	27.8	40.1	25.3	6.8
17. 經常和我一起工作的同事中 男性所佔的比率約？	160	3.00	.93	9.4	14.4	43.1	33.1

## (二) 公司對員工飲酒行為之規範

利用 6 題的飲酒規範二分量表測量，由表 4-3-4 可清楚得知，受試對象表示公司有規定「不能帶著酒味工作(平均值.47)」為最多，佔 46.9%；表示公司有規定「與客戶應酬時不能喝酒(平均值.14)」為最少，佔 13.7%。整體而言，大多數公司對員工之飲酒行為是無規定的，或是受試對象根本不知道公司是否有此方面之規定，顯示受試對象多認為工作場所中對個人飲酒行為的規定較寬鬆。

表 4-3-4 公司對員工飲酒規範之分佈情形

題項內容	樣本數	平均值	標準差	頻率選項 (%)		
				有規定	無規定	不知道
飲酒規範	160	1.81	1.89			
1. 不能在上班時間內喝酒，保力達 B 或維士比也不行。	162	.39	.49	38.9	44.4	16.7
2. 可以在上班時間喝保力達 B 或維士比等提神藥酒，但是不能喝其他的酒。	162	.31	.46	30.9	58.0	11.1
3. 不能帶著酒味工作。	160	.47	.50	46.9	43.1	10.0
4. 與客戶應酬時不能喝酒。	161	.14	.34	13.7	76.4	9.9
5. 不能在工作中的休息時間喝酒。	162	.25	.44	25.3	63.0	11.7
6. 不能在午餐時間內喝酒。	162	.25	.44	25.3	65.4	9.3

## 二、同事支持

利用 6 題的同事支持四分量表測量，由表 4-3-5 之結果得知各題項之同意度皆達 80%以上，其中以「同事會相互扶持與幫忙(平均值 3.06)」同意度為最高佔 91.9%，以「同事間是可談心事的朋友(平均

值 2.87)」同意度為最低佔 82.6%。以總分 24 分計算，平均總得分為 17.69 分，顯示多數受試對象認為同事之間是彼此支持的。

表 4-3-5 同事支持之分佈情形

題項內容	樣本數	平均值	標準差	頻率選項 (%)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同意	非常同意
同事支持	159	17.69	2.47				
1. 同事間是可談心事的朋友。	161	2.87	.55	2.5	14.9	75.8	6.8
2. 同事會邀請彼此到家裡坐坐。	162	2.91	.54	3.1	10.5	79.0	7.4
3. 同事會關心彼此的家庭狀況。	161	2.91	.56	2.5	13.0	75.8	8.7
4. 同事會相互扶持與幫忙。	159	3.06	.57	2.5	5.7	75.5	16.4
5. 新同事很容易被同事們接受。	160	2.89	.53	1.9	14.4	76.3	7.5
6. 同事之間常會聚在一起吃吃喝喝。	161	3.07	.60	2.5	6.8	71.4	19.3

### 三、飲酒知識

利用 9 題的飲酒知識測量，以總分 9 分計算，由表 4-3-6 之結果顯示平均總得分為 7.16 分，可見受試對象對飲酒之認知大多是正確的，除「保力達 B 和維士比是提神飲料而不是酒」一題的答對率不到五成外，其餘八題之答對率均有 70% 以上。

表 4-3-6 飲酒知識之分佈情形

題項內容	樣本數	平均值	標準差	頻率選項 (%)		
				對	錯	不知道
飲酒知識	156	7.16	1.60			
1. 保力達 B 和維士比是提神飲料而不是酒。 <sup>a</sup>	161	.52	.50	38.5	51.6	9.9
2. 喝酒後開車的肇事比率較高。	160	.89	.31	89.4	8.8	1.9
3. 喝酒宿醉會使人產生頭痛、胃不舒服的症狀。	159	.91	.28	91.2	5.7	3.1
4. 喝酒會降低一個人的工作能力。	158	.80	.40	80.4	15.4	3.9
5. 喝酒對健康沒有影響，反而是有幫助的。 <sup>a</sup>	159	.79	.41	17.6	79.2	3.1
6. 喝酒宜讓肝臟有休息的時間，不可持續過量飲酒。	158	.82	.39	81.6	16.5	1.9
7. 適量的喝酒可以達到身心放鬆的效果。	159	.72	.45	71.7	20.8	7.5
8. 飲酒過量易使人喪失理智。	160	.88	.33	88.1	10.0	1.9
9. 每天喝酒超過 4 杯罹患心血管等疾病的機率會增加。	158	.80	.40	79.7	5.7	14.6

<sup>a</sup>：為反向計分題

#### 四、飲酒經驗

以飲酒經驗平均值進行描述比較分析，分為「負面飲酒經驗」和「正面飲酒經驗」兩變項進行探討。

##### (一) 負面飲酒經驗

以 9 個題項來測量負面飲酒經驗，曾發生任一經驗得 1 分，總分為 9 分，由表 4-3-7 之結果顯示負面飲酒經驗的平均總得分為 2.25 分。代表研究對象曾有過平均 2.25 項負面飲酒經驗，其中有 40.9%

的受試對象表示「曾因為喝酒而工作遲到」為最多，其次有 32.2% 的受試對象表示「曾因為喝酒而造成交通違規」。

## （二）正面飲酒經驗

以 6 個題項來測量正面飲酒經驗，總分為 6 分，由表 4-3-7 之結果顯示正面飲酒經驗的平均總得分為 1.70 分。代表研究對象曾有過平均 1.7 項正面飲酒經驗，其中有 70.4% 的受試對象表示「曾因為喝酒而增進與同事間的人際關係」為最多，其次有 57.4% 的受試對象表示「曾因為喝酒而結交工作上的好朋友」。

表 4-3-7 研究對象飲酒經驗之分佈情形

題項內容	樣本數 <sup>a</sup>	平均值	標準差	頻率選項 (%)	
				有	無
負面飲酒經驗	115	2.25	2.17		
1. 我曾因為喝酒而工作遲到。	115	.41	.49	40.9	59.1
2. 我曾因為喝酒而曠職。	115	.21	.41	20.9	79.1
3. 我曾因為喝酒而造成我作品質的低落（如工作出錯、進度落後...等）。	115	.25	.44	25.2	74.8
4. 我曾因為喝酒而發生事故傷害（如車禍、工作意外...等）。	115	.18	.39	18.3	81.7
5. 我曾因為喝酒而造成交通違規。	115	.32	.47	32.2	67.8
6. 我曾因為喝酒而造成家庭困擾或衝突。	115	.30	.46	30.4	69.6
7. 我發現我不能控制飲酒的量而愈喝愈多。	115	.21	.41	20.9	79.1
8. 我曾因為喝酒而發生身體疾病（如肝功能障礙、胃炎...等）。	115	.31	.47	31.3	68.7
9. 其他	115	.05	.22	5.2	94.8
正面飲酒經驗	115	1.70	1.20		
1. 我曾因為喝酒而提高工作效率。	115	.17	.37	16.5	83.5
2. 我曾因為喝酒而贏得更多訂單。	115	.18	.39	18.3	81.7
3. 我曾因為喝酒而獲得升遷機會。	115	.04	.21	4.3	95.7
4. 我曾因為喝酒而結交工作上的好朋友。	115	.57	.50	57.4	42.6
5. 我曾因為喝酒而增進與同事間的人際關係。	115	.70	.46	70.4	29.6
6. 其他	115	.03	.16	2.6	97.4

<sup>a</sup>：以過去一週曾於上班時間內喝過酒之人數計算

## 第四節 背景因素、工作場所飲酒文化、飲酒知識、同事支持及飲酒經驗與飲酒行為之關係

本節旨在以背景因素、工作場所飲酒文化、同事支持、飲酒知識及飲酒經驗為自變項，分別探討其與飲酒行為之關係，所謂飲酒行為是指受試對象之飲酒量，亦即在過去一星期於工作時間內飲用的酒精克數。

### 一、背景因素與飲酒行為之關係

以研究對象之性別、年齡、種族、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工作職位、工作年資、平均月收入與家族飲酒史為自變項，以飲酒量為依變項，進行 t 檢定、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或積差相關分析，類別及等距變項結果分別顯示於表 4-4-1 與表 4-4-2。為研究及統計上的需要，本研究進行統計分析時，將研究對象之種族分為「非原住民」、「原住民」及「外籍人士」三組；教育程度分為「小學畢業及識字」、「國（初中）畢業」、「高中（職、工）畢業」以及「專科、大學及以上畢業」四組；婚姻狀況分為「未婚」、「已婚」及「已婚但目前單身（包含喪偶、離婚或分居）」三組；工作職位分為「普通工（包含基層工作人員與基層主管）」、「專門技術人員」及「管理及佐理人員（包含基層行政人員、中級主管、高級主管與決策階層）」三組；平均月收入分為「少於四萬元」、「四萬元以上不到六萬元」及「六萬元以上」三組。

### (一) 性別

以獨立樣本 t 檢定探討飲酒量是否因性別不同而有差異，由表 4-4-1 之結果得知男性之飲酒量較女性高，但是並未達到統計上的顯著差異 ( $t = -1.09$ ,  $p > 0.05$ )，顯示受試對象之飲酒量不受性別影響。

### (二) 年齡

進一步探討年齡與飲酒量間的關係，以皮爾遜積差相關分析之結果如表 4-4-2 所示，發現年齡與飲酒量間有顯著相關 ( $r = 0.19$ ,  $p < 0.05$ )，表示年齡愈大飲酒量顯著愈高，惟相關係數並不高，屬微弱相關。

### (三) 種族

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法 (One-way ANOVA) 探討飲酒量與種族之間的關係，由表 4-4-1 之結果可發現不同種族之受試者在飲酒量有顯著的差異 ( $F_{(2,155)} = 6.69$ ,  $p < 0.01$ )，進一步以薛費氏事後檢定分析可得知原住民之飲酒量顯著較非原住民之飲酒量高。

### (四) 教育程度

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法探討飲酒量與教育程度間的關係，由表 4-4-1 結果發現不同教育程度之受試者在飲酒量有顯著的差異 ( $F_{(3,155)} = 7.34$ ,  $p < 0.001$ )，進一步以薛費氏事後檢定分析得知教育程度為小學畢業及識字者之飲酒量皆顯著較其他教育程度者 (國初中、高中

職、大專及大學以上畢業) 為高。

#### (五) 婚姻狀況

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法探討飲酒量與婚姻狀況間的關係，由表 4-4-1 結果發現已婚者之飲酒量最高，未婚者次之，已婚但目前單身者最低，但並未達到統計上之顯著差異 ( $F_{(2,154)} = .36, p > 0.05$ )，顯示受試對象之飲酒量不受婚姻狀況所影響。

#### (六) 工作職位

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法探討飲酒量與工作職位間的關係，由表 4-4-1 結果發現普通工之飲酒量最高，管理及佐理人員次之，專門技術人員最低，但是並沒有達到統計上之顯著差異 ( $F_{(2,152)} = .33, p > 0.05$ )，顯示受試對象的飲酒量不受工作職位所影響。

#### (七) 工作年資

為探討工作年資與飲酒量間的關係，以皮爾遜積差相關分析之結果如表 4-4-2 所示，發現工作年資與飲酒量間有顯著相關 ( $r = 0.17, p < 0.05$ )，表示工作年資愈長飲酒量顯著愈高，惟相關係數並不高，屬微弱相關。

#### (八) 平均月收入

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法探討飲酒量與平均月收入間的關係，由表

4-4-1 結果發現平均月收入少於四萬元之受試對象其飲酒量最高，月收入在四萬元到六萬元之間之受試對象次之，在六萬元以上者最低，但未達到統計上之顯著差異 ( $F_{(2,151)} = .44$ ,  $p > 0.05$ )，顯示受試對象的飲酒量不受其平均月收入所影響。

#### (九) 家族飲酒史

以獨立樣本 t 檢定探討飲酒量是否因家族一等親中有飲酒習慣之不同而有差異，由表 4-4-1 之結果得知有家族飲酒史之受試者其飲酒量較無家族飲酒史者為高，但並未達到統計上的顯著差異 ( $t = -.38$ ,  $p > 0.05$ )，顯示受試對象之飲酒量不受其家族影響史影響。

表 4-4-1 研究對象飲酒量與背景因素之變異數分析

變項名稱	數量	平均值	標準差	平均標準誤	F 值	p 值	事後檢定
性別					1.19	.279	—
女	22	74.44	145.02	30.92			
男	137	280.39	885.07	75.62			
種族					6.69**	.002	b > a
非原住民 <sup>a</sup>	144	186.57	395.44	32.95			
原住民 <sup>b</sup>	12	1065.12	2642.47	762.82			
外籍人士 <sup>c</sup>	2	163.50	122.61	86.70			
教育程度					7.34***	.000	a > b a > c a > d
小學及識字 <sup>a</sup>	8	1488.75	3224.42	1140.01			
國（初）中 <sup>b</sup>	32	178.65	209.09	36.96			
高中（職、工） <sup>c</sup>	75	239.27	485.71	56.08			
專科及大學以上 <sup>d</sup>	44	101.79	254.15	38.31			
婚姻狀況					.36	.702	—
未婚	37	173.63	269.84	44.36			
已婚	114	289.02	961.17	90.02			
已婚但目前單身	6	115.30	178.92	73.04			
工作職位					.33	.718	—
普通工	83	303.37	1046.01	114.82			
專門技術人員	24	159.70	194.77	39.76			
管理及佐理人員	48	221.04	592.69	85.55			
平均月收入					.44	.648	—
少於 4 萬元	73	325.52	1188.19	139.07			
4 萬元至 6 萬元	64	202.96	219.09	27.39			
6 萬元以上	17	185.63	374.65	90.87			
家族飲酒史					.14	.704	—
無	108	243.37	922.51	88.77			
有	45	300.24	609.06	90.79			

\*\*\* : p < .001    \*\* : p < .01    \* : p < .05

表 4-4-2 研究對象飲酒量與背景因素之積差相關分析

變項名稱	年齡	工作年資	飲酒量
年齡	1	.35***	.19*
工作年資		1	.17*
飲酒量			1

\*\*\* : p < .001    \*\* : p < .01    \* : p < .05

## 二、工作場所飲酒文化與飲酒量之關係

為瞭解受試對象其工作場所飲酒文化與飲酒量之間的關係，所謂工作場所飲酒文化分為「工作場所內飲酒之次文化」和「公司對員工飲酒之規範」兩變項，以皮爾遜積差相關分析工作場所飲酒文化等變項與飲酒量之關係，由表 4-4-3 之結果可發現工作場所內飲酒之次文化中的「對上班時間內飲酒的看法」面向與飲酒量有顯著相關（ $r=0.24$ ， $p<0.01$ ），顯示若存在於工作場所中之飲酒看法愈正向，其員工的飲酒量愈高，但飲酒次文化之其他面向「員工於上班時間內飲酒的情形」、「與飲酒有關的族群比率」以及工作場所飲酒文化的另一向度「公司對員工飲酒之規範」則與飲酒量沒有顯著相關。

表 4-4-3 工作場所飲酒文化與飲酒量之積差相關分析

變項名稱	飲酒看法	飲酒情形	族群比率	飲酒規範	飲酒量
飲酒看法	1	.46 <sup>***</sup>	.51 <sup>***</sup>	-.15	.24 <sup>**</sup>
飲酒情形		1	.45 <sup>***</sup>	-.25 <sup>**</sup>	.02
族群比率			1	-.15	.11
飲酒規範				1	.03
飲酒量					1

\*\*\* :  $p<.001$     \*\* :  $p<.01$     \* :  $p<.05$

## 三、同事支持與飲酒量之關係

為瞭解同事支持與飲酒量之關係，將「同事支持」與「飲酒量」以皮爾遜積差相關分析法進行分析，由表 4-4-4 可知，同事支持與飲酒量沒有顯著相關（ $r=-0.03$ ， $p>0.05$ ）。

#### 四、飲酒知識與飲酒量之關係

為瞭解飲酒知識與飲酒量之關係，將「飲酒知識」與「飲酒量」以皮爾遜積差相關分析法進行分析，由表 4-4-4 可知，飲酒知識與飲酒量沒有顯著相關（ $r=0.01$ ， $p>0.05$ ）。

表 4-4-4 同事支持、飲酒知識與飲酒量之積差相關分析

變項名稱	同事支持	飲酒知識	飲酒量
同事支持	1	-.05	-.03
飲酒知識		1	.01
飲酒量			1

\*\*\* :  $p<.001$     \*\* :  $p<.01$     \* :  $p<.05$

#### 五、飲酒經驗與飲酒量之關係

為瞭解飲酒經驗與飲酒量之關係，將「飲酒經驗」與「飲酒量」以皮爾遜積差相關分析法進行分析，結果發現正面的飲酒經驗與飲酒量有顯著相關（ $r=0.18$ ， $p<0.05$ ），而負面的飲酒經驗與飲酒量沒有顯著相關（ $r=0.05$ ， $p>0.05$ ），顯示飲酒量會因愈多正面飲酒經驗而愈多，但並不受負面飲酒經驗所影響。

## 第五節 以背景因素、工作場所飲酒文化、同事支持、飲酒知識及飲酒經驗預測飲酒行爲

爲瞭解背景因素、工作場所飲酒文化、同事支持、飲酒知識及飲酒經驗等變項影響飲酒行爲的情形，本研究接著進行複迴歸分析（Multiple Regression），以飲酒量爲依變項，分別將背景因素、工作場所飲酒文化、同事支持、飲酒知識與飲酒經驗等各組自變項置入迴歸模式中。並將背景因素以虛擬變項（dummy variable）處理之，虛擬變項包括性別、種族、婚姻狀況、工作職位及家族飲酒史。

在進行複迴歸分析前，爲瞭解欲進入迴歸模式之各變項是否具有共線性，故進行多元共線性分析，檢查其膨脹係數（VIF）及容忍度，結果發現各預測變項之膨脹係數均小於 10，容許度亦介於 0 到 1 之間，並皆大於 0.1，由此可知各預測變項之間並無嚴重的多元共線性存在。

爲瞭解背景因素、職場因素（工作場所飲酒文化、同事支持）、個人因素（飲酒知識、飲酒經驗）等變項對受試對象飲酒行爲的影響力，同時將背景因素、職場因素、個人因素同時放入迴歸模式中，由表 4-5-1 之結果顯示此模式對飲酒之預測力達到統計上之顯著水準（ $F_{(20,112)} = 2.34$ ， $p < 0.01$ ），背景、職場及個人因素對飲酒量之可解釋量爲 30%，其中可以顯著預測飲酒量之變項爲年齡（ $\beta = 0.36$ ， $p < 0.01$ ）、家族飲酒史（ $\beta = 0.25$ ， $p < 0.01$ ）、公司對員工飲酒行爲之規

範 ( $\beta=2.09, p<0.05$ ) 以及正面飲酒經驗 ( $\beta=0.27, p<0.05$ ) 等等。

由以上模式可知，真正能預測飲酒量的變項為正面飲酒經驗、公司對員工飲酒行為之規範以及背景因素的年齡、家族飲酒史。顯示正面飲酒經驗愈高飲酒量愈高，公司對員工飲酒行為之規範愈嚴格員工之飲酒量愈高，且年齡愈大、有家族飲酒史者有愈多的飲酒行為。

表 4-5-1 飲酒量各預測變項之複迴歸分析

	全模式		
	背景+職場+個人因素		
	b	$\beta$	t
<sup>d</sup> 性別			
是否為男生	-53.00	-.05	-.47
年齡	17.97	.34	3.42**
<sup>d</sup> 種族			
是否為原住民	116.35	.08	.87
是否為外籍人士	150.67	.05	.50
教育程度	31.56	.06	.57
<sup>d</sup> 婚姻狀況			
是否為已婚	-6.62	-.01	-.08
是否為已婚但目前單身	-182.23	-.09	-1.00
<sup>d</sup> 工作職位			
是否為專門技術人員	32.22	.03	.30
是否為管理及佐理人員	110.04	.12	1.23
工作年資	-13.71	-.14	-1.44
平均月收入	-16.06	-.03	-.31
<sup>d</sup> 家族飲酒史			
是否有家族飲酒史	221.69	.25	2.86**
飲酒看法	4.08	.06	.55
飲酒情形	-1.94	-.01	-.12
與飲酒有關的族群比率	51.15	.19	1.83
飲酒規範	37.97	.18	2.09*
同事支持	1.16	.01	.09
飲酒知識	-19.19	-.08	-.86
負面飲酒經驗	-16.50	-.08	-.66
正面飲酒經驗	86.21	.27	2.11*
F 值		2.34**	
R <sup>2</sup>		.30	
R <sup>2</sup> adj		.17	

\*\*\* : p < .001    \*\* : p < .01    \* : p < .05

<sup>d</sup> : dummy variables